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聯絡人：陳若蘭
電話：037-559691
傳真：037-324626
電子郵件：ap26068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20184297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184297B_112初賽實施計畫.doc、0184297B_112苗栗書法類決賽現場書寫簡章.doc)

主旨：檢送「112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苗栗縣初賽實施計畫」及「112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書法類決賽苗栗縣現場書寫簡章」各1份，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112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
二、旨揭比賽競賽資訊摘述如下：

(一)參賽組別：共分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高中(職)組等。

(二)參賽類別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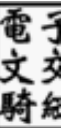
1、國小組：計有繪畫類、書法類、平面設計類、漫畫類、水墨畫類、版畫類等6類。

2、國中組及高中(職)組：計有西畫類、書法類、平面設計類、漫畫類、水墨畫類、版畫類等6類。

(三)賽事日程：

1、收件日期：112年10月12日(星期四)。

2、評選日期：112年10月17日(星期二)。



3、成績公布：112年10月19日(星期四)。

4、書法現場寫作：112年10月23日(星期一)。

5、初賽作品退件：112年11月2日(星期四)。

三、參賽作品統一由學生就讀學校送件，並請依計畫期程上網報名，網址：<http://www.sinyu.idv.tw/games/2022100601>。

四、倘有相關問題請洽大同國小輔導處劉峻嘉主任，電話：037-320068 #25或本府教育處陳若蘭課程督學，電話：037-559691。

五、另，前揭實施要點併同公告本府教育處網站藝文比賽專區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私立高中職、本縣各國中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

線